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公會  
112年度收文字號第0333號  
日期：112. 7. 11

#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710
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349號16樓之2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林宥呈

電話：06-3901209

傳真：06-2982768

電子信箱：mikelin7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籍字第11208785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有關平均地權條例修正其相關子法公告施行1案，  
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並遵照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相關規定請至內政部地政司平均地權條例修法專區（  
<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/chhtml/news/1150>）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臺  
南市直轄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地政士公會、臺南市  
南瀛地政士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  
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局長陳淑美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